



職安警示

從樓內穿越未裝上玻璃的窗框墮下

1. 意外日期：2012 年 10 月

2. 意外地點：長沙灣一個樓宇建築地盤

3. 意外摘要：

一名工人在一幢興建中樓宇的 26 樓內，站於一把梯子上進行裝修工作時，從樓內穿越仍未裝上玻璃的窗框墮下死亡。

4. 給承建商／僱主的職安警示：

為防止有人在進行室內裝修工程時從高處墮下，承建商/僱主應：

- 找出由工作性質及位置可能引起的危險狀況，以及制訂相關的安全預防措施；
- 使用合適的棚架或設有足夠高度護欄的工作平台，以替代梯子在高處進行工作；
- 若使用棚架或工作平台為不切實可行，須提供適當的防墮裝置，並實施有效的監管制度，以確保工人充分及正確地使用該等防墮裝置；以及
- 在有人可墮下不少於 2 米的空隙附近當眼處張貼告示。



5. 參考資料：

- [《建築地盤\(安全\)規例VA部有關安全工作地方的條文簡介》](#)¹
- [《慎防從高處墮下》](#)¹
- [《安全帶及其繫穩系統的分類與使用指引》](#)¹

免責聲明

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，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。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，不會減輕、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。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，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。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，勞工處概不負責。

¹ 按此檢視文件